

海口市民政局文件

海民发〔2020〕380号

签发人：淡利锋

海口市民政局 关于同意海口安徽宿州商会地址变更的批复

海口安徽宿州商会：

你们报来的关于海口安徽宿州商会地址变更申请收悉。经审核，同意地址由“海口市龙华区金秀路金海广场2幢1201室”变更为“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A5-5富成大厦B座502房”并核发新证。贵单位地址变更后，继续在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下，严格依照登记的章程开展活动。

此复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公安局，海口国家安全局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商务局。

海口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14日印发
